省委第九巡视组巡视荆楚理工学院党委

反馈意见整改情况报告

省纪委监委第八监督检查室：

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巡视我校情况以来，学校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按照省委巡视办、第九巡视组工作要求，将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作为学校的重大政治任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坚决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压紧压实整改责任，科学制定整改方案，实化细化整改措施，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做深做细做实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推动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提高政治站位，落实政治巡视整改要求。**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抓好巡视整改工作，是落实巡视监督要求，推动党的重大决策部署在学校落地生根的重要举措，是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是压实“两个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抓手，是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政治保证。3月10日上午，省委第九巡视组向我校反馈巡视意见后，学校党委及时召开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第九巡视组巡视荆楚理工学院党委情况反馈会议精神。5月24日，学校党委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校领导班子成员聚焦巡视反馈的问题，主动认领，认真分析问题症结，深刻剖析思想根源，明确下一步的努力方向和整改措施，持续推进巡视整改工作落实。

**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政治责任。**学校党委坚决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及时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王学民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刘建清，党委副书记武建斌和纪委书记、监察专员高福斌为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统一领导和全面负责学校巡视整改工作，把抓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3月15日，学校召开落实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对整改进行全面部署动员，教育引导全校党员干部把思想统一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上来。学校党委书记王学民同志主动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要求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坚持亲自抓、亲自管，确保整改不走偏、不走样；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带头落实整改，带领相关单位按照整改清单逐条逐项研究落实，细化整改措施；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单位巡视整改落实工作负主责，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巡视整改工作落实落地，见行见效。

**坚持统筹推进，精准施策抓整改**。学校党委坚持系统思维，统筹谋划、通盘考虑，制定巡视整改工作方案，明确整改工作原则、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以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为主体，统筹选人用人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两个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做好协同贯通、互动互补，推动问题整改到位。3月23日，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巡视整改省委第九巡视组巡视荆楚理工学院党委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明确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作为责任领导，聚焦“人、事、因、制”，逐条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做到“全覆盖、无死角、零遗漏”，确保巡视反馈意见“条条有整改、件件有着落”。

**加强监督检查，务求实效抓整改。**学校党委将监督检查作为保障整改成效的重要方式。校党委坚持以上率下，对整改工作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建立整改台账，及时跟踪掌握和督导推动整改落实情况。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做好督促检查，采取一周一汇总，一周一督办的方式，及时了解掌握整改进展情况，以“钉钉子”和“啃硬骨头”的精神，确保高质量完成巡视整改任务。在集中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先后召开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工作会议9次、党委常委会会议11次、校长办公会议6次、专题会议2次，制定修订完善各类制度56项，定期听取情况汇报，研究解决问题，督办整改事项，整改工作已取得明显成效：省委巡视反馈的47个问题中，44个问题已整改完成，3个问题正在抓紧推进；自我批评、提醒谈话、工作约谈297人次，通报批评59人次，批评教育、书面检查13人次，诫勉3人，行政警告1人，岗位调整1人，免职6人，开除党籍1人；整改金额17886.46万元，其中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资金751.74万元，清理应收应付款17134.72万元；退回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贴40.0405万元；回收欠款153.59万元，为学生发放生活物资89.15万元。

正在抓紧推进的3个问题，第29个问题中关于固定资产账账不符问题，目前因省财政厅正在开展资产卡片基础信息数据治理工作，申报系统暂时关闭，待系统上线后及时申报下账。第31个问题中关于61套周转房使用不合规问题，学校正在组织住户签订整改承诺书并实施整改。第45个问题中关于已处置的固定资产账务处理不及时、公租房项目超付工程款未追回问题，其中固定资产账务处理不及时问题与第29个问题是同类问题；公租房项目超付工程款未追回问题，待荆门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结论后，依法收回超付工程款。

现就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的四个方面47个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有差距，推进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建设不够有力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扎实**

**1.重要内容漏学迟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委会未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18年5月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2020年1月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迟学习近平总书记2019年3月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1年7个月。

**整改措施：**

①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补学相关内容。

②制定2022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并实施。

③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④持续全面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落实情况：**

①对巡视反馈意见指出迟学漏学内容进行了全面清理，于2021年12月20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14次集体学习会议补学了2018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和2020年1月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并安排交流研讨发言。

②2022年4月22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2022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

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委常委会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截至2022年6月25日，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已开展了7次集中学习，其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19次，交流研讨4次；党委常委会会前学习12次，其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8次。

④认真落实《荆楚理工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思想引领、学习在先”制度（试行）》要求，做好党委中心组、党委常委会学习内容安排,做到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

**取得成效：**

①通过建立政治理论和重要讲话、重大政策学习清单，加强了学习资料收集，严防学习内容缺学漏学。

②通过合理安排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严格执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要求，有效防止政治理论学习不深不透、浅学迟学、缺项漏项。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落实“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不够到位。**2017年至巡视进驻，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会议54次，仅5次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议题；《荆楚理工学院章程》等16项制度没有及时修订和明确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地位。

**整改措施：**

①修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议题。

②修订《荆楚理工学院章程》《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荆楚理工学院文明单位建设管理办法》等16项制度，明确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地位。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22日，印发新修订的《荆楚理工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组学习细则》，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议题。截至2022年6月25日，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已开展了7次集中学习，6次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议题。

②2022年6月3日，修订完成《荆楚理工学院章程》等16项制度。

**取得成效：**

①通过完善学习制度，规范政治理论学习，做到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②通过加强制度建设，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做到始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有差距**

**3.议事规则执行不严。**2017年以来党委会设置议题604个，其中审议具体行政事项270个，占比44.7%，比如2019年10月校党委会审议关于维修更换消防器材和学校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等小微事项。

**整改措施：**

①修订《荆楚理工学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②制定、修订全委会、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③加强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题审批和管理。

**落实情况：**

①2022年3月10日，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全体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荆楚理工学院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荆楚理工学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党政会议议事范围、决策原则、决策程序等，加大了校长办公会议议事权限，党委会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政治核心作用，集中精力抓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②2022年3月29日，组织全校学习全委会、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并长期坚持，对前期执行不规范、不到位的情况进行深刻反思和专题研讨，明确相关议事规则执行规范。

**取得成效：**

进一步规范了议事规则，提高了决策效率。截至2022年6月10日，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20次，议题设置95个，其中行政议题28个，占比29.5%。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4.推进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不到位。**（1）学科专业建设落后，目前没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和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无专业通过专业认证；43个本科专业中23个没有省级学科支撑，应用物理学等6个专业缺乏主干学科和平台支撑。

**整改措施：**

①加强专业建设水平，力争国家一流专业、一流课程有所突破。

②加快开展专业认证工作进度。

③落实“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目标，建设省级、校级优势特色学科群，推进学科专业一体化进程。

**落实情况：**

①2021年9月10日，出台《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规划了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目标。

②2021年7月，启动国家级一流课程申报工作；2021年11月，启动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相关专业认证工作持续推进中。

③2021年12月，印发《关于公布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优势特色学科群、重点学科的通知》，确定了学校“十四五”优势特色学科群、重点学科。按照学校“十四五”规划进行学科布局，分为省级学科群、校级学科群、校级重点学科几个层级推进学科建设，各重点学科（群）已制定了2022年学科建设任务。

④针对没有学科支撑的专业，制定学科建设方案，进行培育建设；已于2020、2021、2022年连续暂停招生3个无主干学科和平台支撑的专业。

⑤2022年4月，出台《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规划布局方案》《荆楚理工学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实施方案（试行）》，具体指导学科专业建设。

**取得成效：**

①截至2022年6月，已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4个。

②截至2022年6月，已获批省级一流课程19门。已申报国家级一流课程5门，其中《工程力学》线上课程通过初审，正在复审。目前已评出校级一流课程38门，培育10-15门课程申报2022年省级及国家级一流课程。

③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专业于2021年9月启动师范专业认证工作，专家组将于2022年秋季学期进校，开启实质性认证工作；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已提交专业认证申请。

④各重点学科（群）正在按照任务书进行2022年学科建设；与附属中心医院（荆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共建医学部，加强口腔医学学科建设，冲击省级重点学科。

⑤按照“产业链主导→专业链对接←学科链支撑”思路和“产业导向、大类归并、集成发展、优势引领”原则，对接湖北省“51020”现代产业集群和荆门市“4253”产业格局，改造升级传统专业，突破性发展新兴复合专业，做强优势特色学科专业群，确立“强主体（大智能）、促优势（大化工）、创特色（大健康、大文教）”学科专业一体化布局，建好智能制造类、电子信息类、新能源新材料类、大健康生态类、现代服务类五大学科专业集群，以充实所有本科专业学科和平台支撑。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5.推进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不到位。**（2）教学评价标准建设滞后，2012年至巡视时未对现行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进行修订。

**整改措施：**

①充分领会、对标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案（2021-2025年）》等文件精神，遵循“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人才培养理念，修订完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②开展“办学思想大讨论”活动，围绕学校“十四五”期间“审核评估”和“达标申硕”两大目标任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教育评价改革，推进“五育”并举、“三全育人”，强化课程思政，破解制约学校发展的难题。

③明确各质量主体工作目标、监控部门、评价标准，重构优化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运行机制，加强学习宣传和执行力度，增强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落实情况：**

①2022年3月，编制并面向全校教职工发放《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学习手册，组织召开了专题学习会。后续将以审核评估迎评促建为契机，进一步提高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②2021年12月至2022年6月，举办为期半年的“办学思想大讨论”活动。活动以报告会、座谈会、研讨会、专题学习会为载体，组织校院两级专题学习近百场、专题研讨20余场、座谈会50场、专家讲座9场，走访调研20多个“政行企”部门，搜集师生意见100余条，撰写优秀建言献策理论文章40多篇。

③修订完善了《荆楚理工学院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2022年5月开始执行。

**取得成效：**

①新修订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增加了党的领导、思政教育、师德师风、教授为本科生上课、课程思政、三全育人、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劳动教育、马工程重点教材的选用、卓越培养、国际视野、学生成长增值评价、学业管理制度等方面内容，反映了新时代教育教学改革的新要求，丰富了质量保障体系的内涵，体现了立德树人的鲜明导向。

②通过举办学思想大讨论，引导全校教职工共商学校发展大计，达到了学习有收获、讨论有成效、思路有创新、工作有改进的目的。

③明确了教育教学质量内部保障各方主体责任，推动了教育教学及其相关支撑保障政策和措施的出台实施。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6.推进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不到位。**（3）附属单位企业改革不力，附属单位中心医院管理体制尚未理顺，人事责权、组织关系尚未明确；荆大实业有限公司等11家已经关闭或正在关闭的校办企业未进行资产清算。

**整改措施：**

①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要求，完成附属企业改革任务。

②加强与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沟通，进一步理顺附属中心医院管理体制。

③做好荆大实业有限公司等11家已经关闭或正在关闭的校办企业资产清算工作。

**落实情况：**

1. 2022年3月30日，完成附属企业改革任务。

②明确了附属中心医院人事责权、组织关系。2022年5月4日，任命附属中心医院党委书记、院长，学校设立医学部（下设基础医学院和临床医学院），附属中心医院院长任学校医学部主任，附属中心医院副院长任临床医学院院长。

③2021年12月30日前，完成了荆大实业有限公司等11家“僵尸企业”和“空壳企业”的清算报告。

**取得成效:**

①切实落实校办企业改革工作的主体责任，规范了学校国有资产管理程序，保障资产安全，维护了学校和职工权益。

②理顺了附属中心医院管理体制，为教学、科研深度融合奠定基础。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7.学校内涵式发展成效不优。**（1）“十三五”规划42个规划指标中33项未完成；近五年计划引进博士207人，实际仅引进25人，流失多达17人。

**整改措施：**

①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分解“十四五”规划年度任务，明确责任单位，将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考核。

②制定“十四五”人才引进计划，明确2022年教师招聘任务。分两轮开展2022年人才招聘工作，将招聘工作完成情况和人才流失情况纳入年终考核，与绩效分配挂钩。

③研究出台相应措施，招揽和留住人才。

**落实情况：**

①2022年3月23日，校领导主持召开会议，部署“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任务分解工作。4月22日，完成“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任务分解，并发文执行。

②结合学校发展需要和专任教师摸底情况，制定了“十四五”期间人才引进计划，并将人才招聘与人才流失情况纳入年度目标任务考核。

③2022年4月15日，学校召开人才工作专题调研会议，明确了人才工作思路和2022年教师招聘主要任务。

④截至2022年6月25日，完成十批次教师招聘计划，已招聘博士、硕士专任教师126人。

⑤研究出台相应措施，招聘和留住人才：2021年12月10日，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将2022年人才招聘与人才流失情况纳入年度目标任务考核，与绩效分配挂钩；明确2022年引进博士待遇，为博士提供学校周转房，为博士家属安置工作，不安置的给予15万元补贴。2022年5月25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提高高端人才奖励额度，博士从700元/月提高到1500元/月，教授从1000元/月提高到2000元/月，从2022年6月8日开始执行奖励新标准。2022年5月11日，市教育局与我校共建附属学校、幼儿园正式揭牌，有效解决了我校引进高层人才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入学问题。

**取得成效：**

①明确了“十四五”规划2022年度目标任务，将目标任务分解到相关部门，压实各部门责任，确保2022年度目标任务逐项落实。

②明确了“十四五”期间人才引进方案，落实了2022年教师招聘任务，压实招聘工作责任，招聘效果显著提升。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8.学校内涵式发展成效不优。**（2）教授治学有差距，2017至2018、2019至2020学年未给本科生上课教授为11人、8人，分别占教授总人数的20%、14.5%。

**整改措施：**

①对2017年至2018年、2019年至2020学年教授没有给本科生上课的情况进行清理，约谈有关教授。

②根据《荆楚理工学院关于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的暂行规定》做好教学工作安排，要求教授完成本科教学任务。

③强化考核，对连续三年不为本科生上课的教授给予相应处理。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4日前，对2021-2022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进行梳理统计，对未完成的教授有针对性调整任务，确保所有教授承担本科生教学任务。

②2022年5月10日前，对以往学年未给本科生上课的10名教授进行约谈（未给本科生上课的教授共15人，其中调离2人、退休3人）。

③2022年5月15日前，完成了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工作安排，要求所有教授完成本科教学任务。

④落实《荆楚理工学院关于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的暂行规定》，将教授给本科生上课情况纳入学院教学工作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取得成效：**

2021-2022学年度，所有教授均承担本科生教学任务；今后按规定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任务，每学年及时安排、清查、督促、落实教授承担本科生教学任务。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9.学校内涵式发展成效不优。**（3）专任教师缺口较大，应配1087人、实配757人，缺配330人，其中医学院口腔专业教师应配76人、实配17人，缺配59人。

**整改措施：**

①制定“十四五”人才引进计划，确保2022年至2025年引进专任教师不少于330人。

②制定学校2022年人才招聘工作计划，出台特殊政策，做好医学院2022年教师招聘方案，严格落实招聘工作任务，将招聘工作完成情况和人才流失情况纳入年终考核，与绩效分配挂钩。

③充分挖掘利用附属中心医院和其他医院人力资源，改善医学院师资不足的问题。

**落实情况：**

①初步规划“十四五”期间人才引进计划400人，其中专任教师不少于330人。2021年引进42人（专任教师20人，辅导员22人）；2022年引进150人（教师100人，辅导员50人）；2023年引进100人（教师100人）；2024年引进58人（以博士为主）；2025年引进50人（以博士为主）。辅导员2022年配齐后，按减员情况补充。

②截至2022年6月25日，分十批次招聘博士、硕士专任教师126人。

③截至2022年6月25日，招聘口腔专业专任教师5人。2022年5月全职引进武汉大学口腔专业教授1人。

④2022年4月27日，将附属中心医院能够承担教学任务的专业技术人员纳入学校人事管理系统，满足临床和教学工作需要。

⑤已将2022年人才招聘与人才流失情况纳入年度目标任务考核，与绩效分配挂钩。

**取得成效：**

①通过落实人才招聘工作任务和专任教师队伍建设目标，极大地充实了专任教师队伍，改善了师资队伍年龄断层问题。

②明确了医学院师资队伍现状和存在问题，进一步加大了医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力度，有效解决了专任教师缺口问题。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0.学校内涵式发展成效不优。**（4）“申硕”工作进展缓慢，至巡视进驻，师均年科研经费等5项核心指标与申报标准相差巨大，如2020师均年科研经费仅为1.12万元，申报标准为4万元。

**整改措施：**

①根据学校第一次党代会和“十四五”规划提出的“申硕”目标，分解指标任务，按年度推进实施。

②加大学位点建设力度，对照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制定五年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

③加强联系，争取更多横向经费。

**落实情况：**

①2021年12月6日，确定了学校“十四五”优势特色学科群、重点学科；2021年底，制定了《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学科建设与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发展规划》。

②2022年3月，制定学校“十四五”优势特色学科群、重点学科五年规划和年度计划，填报建设计划任务书。

③2022年4月，按申硕经费指标，制定下发科研任务分解方案和科研工作考核办法；制定《荆楚理工学院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实施方案》，主动对接地方产业需求，搭建合作平台，由校领导、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部）统一行动，全面对接荆门市各大产业链条、工业园区、重点企业，实现科技服务全覆盖。

**取得成效：**

①明确了学校学科与硕士点建设主要任务指标。

②截至2022年6月底，科研经费进账1424万元，已超过2021年全年横向经费进账总额。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1.学校内涵式发展成效不优。**（5）扩大教育对外开放不够，目前没有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教育项目。

**整改措施：**

①积极争取数字媒体技术专业开展中外合作办学。

②谋划和遴选特色专业，适时扩大中外合作办学。

**落实情况：**

2022年4月22日，教育部公布了2021年下半年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审批结果，我校与新西兰怀特克里夫学院合作举办的数字媒体技术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批，该项目已列入教育部教育涉外监管信息网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名单。

**取得成效：**

中外合作办学数字媒体技术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批并于2022年秋季正式招生，将进一步扩大学校教育对外开放。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2.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效不明显。**（1）统筹谋划不够，学校产教融合协同育人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起草时间长达15个月，目前仍处在起草阶段。

**整改措施：**

①制定《荆楚理工学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实施方案》。

②制定《荆楚理工学院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③签订市校、校企战略合作协议，推进市校、校企共建。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16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规划布局方案》《荆楚理工学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实施方案（试行）》。

②2022年3月，印发《荆楚理工学院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对服务地方经济做出详细规划，提出了具体要求。

**取得成效：**

①通过对接湖北省“51020”现代产业集群和荆门市“4253”产业格局，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布局，推动“一院一品”模式的实质性校企合作，构建产教融合、合作办学、协同育人新模式。

②已制定校企合作对接专场活动和市校合作共促乡村振兴对接活动方案，其中，校企合作对接专场活动拟于2022年7月8日与荆门市科技局共同组织实施，市校合作共促乡村振兴对接活动拟于2022年7月底与荆门市乡村振兴局共同组织实施。

③2022年3月31日，市长李涛来校举行荆门市人民政府和荆楚理工学院战略合作签约仪式，副市长唐承凤、荆楚理工学院校长刘建清分别代表双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2022年4月21日，学校与荆门石化签署校企合作协议；2022年5月11日，我校与市教育局签署共建附属学校、幼儿园协议，目前附属学校已揭牌。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3.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效不明显。**（2）科研成果转化能力不足，2017年至巡视进驻，获得专利授权651件，其中专利转化仅6件、金额513.5万元。

**整改措施：**

①修订《荆楚理工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

②广泛对接荆门及周边地区企业，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落实情况：**

①2021年下半年修订《荆楚理工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

②2022年3月9日，联合中部知光技术有限公司申报湖北省专利转化项目。

③2022年3月，组建专利转化管理项目团队，以荆楚理工学院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为项目执行主体，由湖北省荆门产业技术研究院具体推进。

④2022年4月，与荆门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联合举办2022年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系列活动，加大专利转化等方面政策宣传力度。

⑤2022年2月至4月，与市科技局、市乡村振兴局、荆门科慧网、湖北固润科技、湖北艾克电缆等多家企事业单位洽谈对接活动，签订校企（校地）合作协议。

⑥2022年5月至6月，组织专业人才汇智基层，申报省市级“科技副总”、市级“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和地方经济发展。

⑦2022年5月至6月，组织申报中国科协“科创中国”荆门企业技术问题征集活动项目及“科创中国”湖北荆门产业研究院产学研创新基地。

**取得成效：**

①与中部知光技术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的“湖北省专利转化项目（高校院所类）”已获省知识产权局立项，专项资助资金70万元。

②湖北省荆门产业技术研究院已遴选6个专业技术研究所项目拟入驻荆楚科创城，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③已制定校企合作对接专场活动和市校合作共促乡村振兴对接活动方案，其中，校企合作对接专场活动拟于2022年7月8日与荆门市科技局共同组织实施，市校合作共促乡村振兴对接活动拟于2022年7月底与荆门市乡村振兴局共同组织实施。

④共选派省级“科技副总”2名、市级“科技副总”9名、市级“科技特派员”15名深入荆门市相关企业，开展科技服务。

⑤中国科协“科创中国”荆门企业技术问题征集活动已立项，获批项目资金10万元。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4.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效不明显。**（3）学生创新创业成效不佳，2017至2020年毕业生创业率由1.32%下降到0.19%。

**整改措施：**

①加强创新创业指导队伍建设。充实创新创业导师库，提升入库导师质量，加强导师管理，加大导师学习、培训力度。

②强化创业项目孵化工作。引导学生来园创业，每学期开展1次项目入园申报工作，每年审批入园项目不少于20个。

③丰富创新创业指导活动。每年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沙龙活动不少于10场，办好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加大SYB培训力度。

④积极宣传创业扶持政策，多形式开展创业政策宣讲活动。

⑤加强创业统计工作。采集在园创业项目股东基本信息，做好已创业毕业生的毕业去向统计。

**落实情况：**

①2022年5月10日，聘任了46名创业导师，其中博士18人，副高以上职称28人，已组织11名创业指导人员参加线上创业师资培训。

②2022年4月4日，完成2022年春季学期入园申报工作，批准27个项目入园创业。

③截至2022年6月16日，932名毕业生取得了SYB创业培训合格证，2022年组织创业沙龙活动4场；举办创业项目路演2场、创业讲座1场；举办了互联网+创业大赛，共1399个项目6665人参赛，参赛项目数居全省前列。

④2022年5月24日，联合市科技局举办科技周活动。在校园展出创业政策宣传板，面向学生发放就业创业政策手册300本，为156名有创业意向的学生进行就业创业政策讲座。

⑤2022年4月15日，完成58家在园企业225名创客信息收集工作，共有55名毕业生在26家企业创业。

**取得成效：**

截至2022年6月25日，2022届毕业生创业人数28人（2022届毕业生6048人），创业率为0.46%；2021年同期毕业生创业人数12人，创业率为0.26%，创业率较上一年同期有较大提升，已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平均值0.36%）。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三）思想政治工作还存在短板**

**15.党史学习教育不扎实。**组建的58人宣讲团，有40人未完成宣讲，宣讲覆盖师生1597人，仅占全校总人数7.71%；107名处级干部中20名没有领办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

**整改措施：**

①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常态化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实现宣讲全覆盖。

②面向全校大学生举办第二届“四史”知识竞赛，引导大学生知党史、学党史、讲党史。

③制定“我为师生办实事”工作清单，组织处级干部认领“我为师生办实事”项目，加强督办落实。

④对2021年未领办我为师生办实事项目的处级干部批评教育。

⑤制定并印发《荆楚理工学院二级党组织2022年党建工作考核清单》，将“我为师生办实事”项目纳入考核指标，明确办实事具体工作要求。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18日，印发《关于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宣讲的通知》，组建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团，面向师生全覆盖宣讲。

②2021年12月13日和30日，分别印发《关于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荆楚理工学院党委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宣讲的通知》，安排部署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工作，组建了荆楚理工学院宣讲团和青年宣讲团。原宣讲团中未完成宣讲任务的40人（除调离2人、退休1人外），均已安排了补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覆盖师生24175人次，常态化党史学习教育宣讲覆盖师生22440人次，实现了宣讲全覆盖。

③2022年6月14日，举办第二届“四史”知识竞赛决赛。决赛前利用两个多月时间举办班赛、院赛，实现了学习全覆盖。

④2022年4月底至6月初，分管校领导对2021年未领办我为师生办实事项目的20名处级干部进行约谈。

⑤2022年5月13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二级党组织2022年党建工作考核方案》，将“我为师生办实事”项目纳入考核指标。

⑥2022年5月31日，收集汇总各单位2022年“我为师生办实事”工作清单。2021年未领办任务的20名处级干部多领办一件办实事项目。

**取得成效：**

进一步深化了党史学习教育，推进十九届六中全精神宣讲全覆盖；进一步巩固拓展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进“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开展。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6.思政课建设有差距。**（1）2017年至巡视进驻，校党委会没有专题研究思政课建设，没有建立校领导联系思政课教师制度，思政课未纳入重点建设课程。

**整改措施：**

①成立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荆楚理工学院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实施办法》，全面协调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及思政课教学各项工作。

②落实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校长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校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重点工作，并及时落实会议决议。

③落实校领导联系思政课教师制度。

④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列为2022年省级“一流课程”建设申报对象，将“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列为2022年校级“一流课程”建设认定对象。

**落实情况：**

①2021年11月22日，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相关重点工作。2022年3月23日，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实施办法》《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2022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明确党委书记、校长履行思政课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

②2022年6月10日，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审议通过了《荆楚理工学院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实施办法》。6月9日，党委书记到马院开展专题调研。6月6日至10日校领导深入思政课堂听课，讲授“形势与政策”课。

③2021年12月1日，落实校领导联系思政课教师制度，党委书记、校长各联系2名思政课教师，其他校领导各联系1名思政课教师。

④2022年5月，“思想道德与法治”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两门课程认定为2022年校级一流本科课程，“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申报2022年省级一流课程。

**取得成效：**

按照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建设标准和要求，对标对表，补足短板，强化弱项，整合优化校内外资源，一体谋划、一体推进马院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一流课程等工作。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7.思政课建设有差距。**（2）落实领导带头讲思政课不到位，2017年至2021年11月，校党委书记、校长共讲授思政课28课时，比规定缺52课时。

**整改措施：**

落实校领导讲思政课制度，校领导讲授“形势与政策”课进课表并按要求讲授。

**落实情况：**

①2021年12月13日至24日，党委书记、校长均讲授了4学时“形势与政策”课，其他校领导各讲授了2学时“形势与政策”课。

②全体校领导于2022年6月6日至17日按课表完成了“形势与政策”课程教学任务。

**取得成效：**

本年度校领导带头讲思政课已完成，今后将长期坚持、严格落实校领导讲思政课制度。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8.思政课建设有差距。**（3）专项经费落实不到位，2017至2020年，未按要求落实思政课教师专项经费77万余元。

**整改措施：**

加强经费保障。严格执行《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9〕47号）规定的每生40元标准，安排思政课教师专项经费。

**落实情况：**

自2021年开始，学校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的每生40元的标准安排思政课教师专项经费，2021年安排73万元，2022年安排80万元。

**取得成效：**

补齐了思政课建设专项经费不足短板，满足了思政课建设及教师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需求。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19.思政课队伍配备不全。**至巡视时，学校思政课专职教师应配56人、实配35人，缺配21人；专职辅导员应配97人、实配85人，缺配12人。

**整改措施：**

①通过转一批、聘一批、招一批专兼结合的方式，解决专职思政课教师和专职辅导员队伍不足问题。

②对现有思政课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进行摸底，落实学校2022年度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招聘工作计划。通过对外招聘博硕士专任思政课教师、硕士辅导员补充缺口；对校内可转可聘思政课教师进行挖潜。

**落实情况：**

1. 截至2022年6月25日，分两批次招聘思政课教师 11人。
2. 截至2022年6月25日，分两批次招聘专职辅导员 48人。

③摸排学校其他岗位思政专业背景教师，已转岗11人符合条件的11人到马克思主义学院担任专任教师。

④2022年3月，聘请校外3名法治辅导员，充实辅导员队伍。

**取得成效：**

①通过招一批，转一批，聘一批，有效解决了思政课教师缺口问题；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教师达到57人，师生比为1：292。

②已招聘的 48 名专职辅导员将于2022年7月入职到岗，配齐学校专职辅导员队伍。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0.师德师风建设不扎实。**2017年至巡视进驻，学校未按要求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和师德师风问题负面清单，其中2019年发生师德问题1起未通报警示。

**整改措施：**

1. 面向全校通报2019年发生的一起师德师风问题。

②成立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印发《荆楚理工学院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将师德师风作为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聘期考核、项目申报等工作必要条件和第一标准。

③建立师德师风问题负面清单定期自查机制（每半年开展一次自查），发现问题及时调查研究处理通报并整改。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7日，印发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决定，面向全校通报。

②2022年4月下旬，组织学习《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湖北高校教师“十倡导十禁止”师德行为规范》《教育部公开曝光第九批7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强化警示教育。

③2022年4月7日，印发《关于调整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2022年5月26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

**取得成效：**

①通过处理并通报师德失范行为事件，全校教职工受到了警示教育。

②通过出台各类实施办法和处理办法，建立了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明确了师德师风问题自查机制、通报机制和追责机制。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不够有力**

**21.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2017年至巡视进驻，学校仅在2021年4月和11月召开两次意识形态联席会议，相关校领导均未参会；学校共计有32场报告会（论坛）未按校内程序报批。2017至2021年学校官方微博、抖音均未备案。抵御宗教渗透措施乏力。2021年信教学生74人，其中共青团员52人。

**整改措施：**

1. 定期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党委书记、校长参会。

②核查未按校内程序报批的32场报告会（论坛），对相关单位和负责人进行通报批评。

③严格执行学校“一会一批”管理办法，加强报告会论坛讲座管理。

④办理学校官方微博、抖音备案手续。

⑤明确“三个是否”的排查标准，对74名信教学生进行重新排查。

⑥严把新发展党员、团员政治审查关，加强信仰考察。

⑦完善《荆楚理工学院抵御“三股势力”渗透工作预案》《大学生宗教信仰排查制度》，制定《荆楚理工学院邪教预防预案》，定期开展宗教信仰排查，建立信教学生和疑似信教学生档案，进行动态追踪管理。

⑧严格校园管理，相关部门形成联动机制，对校园周边环境进行综合治理。长期开展凌晨清查行动，严防宗教渗透。加强宗教政策学习宣传。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1日和6月10日，分别召开学校2022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党委书记参加第一次会议，党委书记、校长及全体在校校领导参加第二次会议。2022年4月21日，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中办发〔2020〕22号），研究部署学校意识形态工作。2022年6月9日，邀请省委讲师团主任兼省委宣传部理论处处长高天琼来校作意识形态工作专题辅导报告。

②2022年4月4日，下发通知清查2017年至今举办的哲学社会科学类报告会（论坛）报批情况，对未报批的报告会（论坛）进行核实。2022年6月10日，对未按校内程序报批的32场报告会（论坛）的单位和负责人进行通报批评。

③2021年12月25日，办理了学校官方微博、抖音备案手续。2021年12月对全校各教学院（部）学生群组进行登记备案。2022年3月4日，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新媒体平台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单位迅速开展新媒体平台摸底清理和备案登记。2022年3月15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新媒体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完善新媒体管理机制，每年对全校新媒体平台进行审核登记备案、对全校各类办公群组进行清理。2022年4月1日，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通报新媒体平台清理巡查情况。

④党委及时学习研究部署民族宗教工作。2021年12月10日，学校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2022年2月23日，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全省宗教工作会议、全省统战部长会议精神；2022年6月10日，党委常委会听取学校民族宗教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学校民族宗教工作。

### ⑤开展民族宗教政策辅导培训。2022年5月23日，选派统战干部参加全省统战民族宗教工作专题研讨班；2022年6月1日，邀请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二级巡视员段绪光来校作专题辅导报告。

### ⑥2021年11月，完善《荆楚理工学院抵御“三股势力”渗透工作预案》《大学生宗教信仰排查制度》；2021年12月，制定《荆楚理工学院邪教预防预案》。

### ⑦2022年3月21日，对74名信教学生按照“三个是否”的标准进行重新排查。经核查，只有2名学生符合“三个是否”的信教特征，72名学生只符合“三个是否”中一项或两项特征。自2022年3月26日起，对2名信教团员“点对点”谈心谈话，教育引导。

### ⑧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把牢新发展党员、团员政治审查关，加强信仰考察。

⑨2022年4月14日，组织部印发《近期巡视整改工作提示》，要求各基层党组织、学生团会、主题班会分层开展宗教政策学习，明确共青团员、共产党员不能信教。2022年4月15日国家安全日，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反邪教”活动，对学校周边基督教私设聚会点、团契，师生参与基督教日常活动与涉宗教极端思想活动及暴恐线索进行排查。

**取得成效：**

①严格落实《荆楚理工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了学校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隐患分析研判；严格执行学校“一会一批”管理办法，规范了报告会论坛讲座审批程序；严格执行新媒体建设与管理办法，加强网络群组备案管理，进一步守牢网络阵地，营造清朗网络环境。

②通过对学生进行日常思想政治教育，2022年4月底，2名信教学生均书面承诺不再信教。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2.履行保密工作责任缺失。**2017年以来，校保密工作领导小组未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工作；校党委会2017年、2019至2021年未专题研究保密工作。

**整改措施：**

①调整保密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保密工作，组织各单位签订保密责任书，开展保密知识培训。

②将保密工作纳入学校党委常委会议事日程，每年专题研究不少于1次，每年听取保密工作汇报1次。

**落实情况：**

①2021年12月24日，组织各单位、部门负责人及保密工作人员开展保密工作培训会。

②2021年12月30日，党委常委会听取学校保密工作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③2022年，将保密工作纳入学校工作总结、工作要点及党建工作要点，明确保密责任。

④2022年1月6日，调整了学校保密工作领导小组。

⑤2022年2月28日，组织各单位、部门签订保密责任书。

⑥2022年5月26日，学校保密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保密工作。

⑦2022年6月3日，党委常委会听取学校保密工作汇报，研究部署保密工作。

**取得成效：**

进一步强化了保密管理、层层压实保密责任，增强了师生保密意识，保密工作责任制得到有效落实。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3.校园安全存在隐患。**2017至2021年，在校师生被网络诈骗282人次，涉及金额169.9万元。

**整改措施：**

①加强宣传教育。在全校推广使用国家反诈中心“反诈APP”；通过主题班会、主题活动、张贴宣传标语等宣传反诈防骗知识，形成反诈宣传长效机制。

②召开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专题会议，压实各二级学院、职能处室主体责任。

③持续强化学生防诈反诈意识。每年新生入学期间，发放“大学生防诈骗、防校园贷、防传销知识宣传册”，开展“防诈骗、防校园贷、防传销”系列活动；每年10月、11月，开展安全知识进课堂活动，切实提高学生防诈反诈意识。

**落实情况：**

①落实防范宣传全覆盖。不定期检查、通报师生“反诈APP”下载使用情况；通过微信公众号不定期推送防电信诈骗知识。

②2022年5月12日，召开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专题会议，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纳入各二级学院、职能处室目标管理，压实各二级学院、职能处室主体责任，要求层层落实责任，逐级传导压力，落实督办整改、跟踪问效，实现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全覆盖。

③开展安全知识进课堂活动。新生入学期间，进班级发放“大学生防诈骗、防校园贷、防传销知识宣传册”；2021年，通过荆门市公安局政治处、反诈中心、派出所、学校保卫处为学生开展安全知识讲座18场。

④落实重点人群精准抓、精准防。组织泉口派出所民警和象山社区工作人员对被骗师生进行“一对一”宣传教育。

**取得成效：**

①通过组织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主题宣教系列活动，增强了师生防范电信诈骗违法犯罪的“免疫力”，提高了对电信诈骗行为的自我防范意识。

②通过进一步压实各级各单位反诈防范主体责任，筑牢防诈安全防线，有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据统计，2022年1月至6月，学校发生涉诈案件25起，同比上一年减少了20起。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从严管党治校存在短板

**（一）落实主体责任不够实**

**24.领导重视不够。**2021年校《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中未明确书记、校长责任分工及完成时限。

**整改措施：**

制定2022年学校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和2022年度主体责任清单，明确学校党委、党委书记、党委班子成员等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

**落实情况：**

2022年3月23日，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实施办法》《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2022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形成学校党委履行主体责任、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的工作格局，并明确完成时限。

**取得成效：**

建立“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全覆盖责任体系，压紧压实学校党委、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发挥学校党的建设相关部门执行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职能，确保全面从严治党全覆盖无禁区。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5.考责评责运用弱化。**2017年以来，学校没有下发党风廉政建设考核通报；2017至2019年未对党风廉政建设考核排名靠后的单位进行谈话提醒。

**整改措施：**

①在全校范围内通报2021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结果。

②对2017至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考核排名靠后的2个单位负责人谈话提醒。

③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对连续考核排名靠后的单位负责人和副职干部进行免职或调整岗位。

**落实情况：**

①2022年3月，组织召开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对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和目标进行部署，学校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校属各单位签订了《荆楚理工学院2022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②2022年4月21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情况通报》，通报了2017至2019年、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结果。

③对图书馆、期刊社、档案馆、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等5个排名考核靠后的单位班子进行了调整，3名考核靠后的干部1人调整岗位、2人免职。

④2022年4月下旬，校党委印发了2022年党建工作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考评细则，并将长期坚持通报问责制度。

**取得成效：**

①接受省委巡视以来，校党委狠抓“两个责任”落实，不断促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全面落实。把“两个责任”“一岗双责”落实到主体责任人、部门主要负责人身上，推动各部门各二级学院认真贯彻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②通过考核结果运用，使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在各级党组织得到高度重视。

③建立了长效机制，长期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6.抓职能部门责任落实不到位。**2017年以来没有开展财务预算执行审计，未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整改措施：**

①自2021年起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启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常态工作机制。严格执行《荆楚理工学院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实施办法》，规范管理和提高资金预算使用效益。

②落实《荆楚理工学院经济责任审计规定》，自2021年起开展中层正职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启动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常态工作机制。

**落实情况：**

①开展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审计落实情况。2022年3月30日，通过荆门市政府采购商城平台聘请荆门市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审计。2022年5月20日，完成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工作，荆门市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②开展2021年中层正职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落实情况。2021年10月至12月，完成2021年6位中层正职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并形成审计报告。

③今后定期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审计、中层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并长期坚持。

**取得成效：**

①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共发现问题5项，提出审计建议3项，规范了内部管理，加强了预算管理的严肃性和预算执行的约束力。

②2021年中层正职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审计共发现问题31项，提出审计建议22项，进一步规范了学校经济管理程序。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二）监督执纪宽松软**

**27.2020年经责审计指出学院基建、后勤方面问题多达17个，金额高达1.385亿元，但校纪委相关人员的责任追究仅限于批评教育、约谈。2017年以来，校纪委只发现1件问题线索。**

**整改措施：**

①对2020年经责审计指出的17个问题进行重新检视，并结合巡视交办的问题线索开展调查，根据结果追责问责。

②加强后勤处、建资处等单位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③加大案件查办和执纪问责力度。

④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提高案件查办能力。

**落实情况：**

①加强制度建设。对2020年经责审计指出的17个问题结合巡视交办的问题线索进行分析，重点针对廉政风险防控体系进行查漏补缺，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建章立制，修订完善配套制度。学校后勤管理与服务处制定出台《2022年后勤管理与服务处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后勤管理与服务处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和责任分解》《后勤管理与服务处2022年风险点责任人及动态监控办法》，修订完善《后勤管理与服务处服务单位监管考评细则》《荆楚理工学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②持续跟进监督。对省委巡视反馈的违规发放津补贴的问题、采购和工程项目不规范的问题、基本建设项目监管不力的问题以及省委巡视组对选人用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巡视反馈的问题进行重点督办。

③加大案件查办和执纪问责力度。严肃处理了一批违纪人员：自我批评、提醒谈话、工作约谈297人次，通报批评59人次，批评教育、书面检查13人次，诫勉3人，行政警告1人，岗位调整1人，免职6人，开除党籍1人。

④调整充实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新任纪委委员9人；调整充实2名室主任。正在办理从地方纪委调入1名纪检干部有相关手续。

**取得成效：**

①通过梳理任务清单、并逐一落实责任单位、明确完成时限等一系列规则规定，实验室与校园资产管理处、基本建设处制定出台《荆楚理工学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荆理工办〔2022〕13号）以及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一系列管理办法，为构建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奠定坚实基础。

②贯通运用巡视整改定期工作会议机制，协调学校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审计处等部门联席参会，共同加强巡视整改日常监督。以强有力的监督，督促责任部门履职尽责，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整改工作任务。

③对已查办案件在全校范围内进行通报，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深化党员干部和全校师生对反腐倡廉形势的认识，促进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到党员干部日常工作生活中，在全校形成严惩慵懒散拖、微腐败等各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高压态势和浓厚氛围。

④纪检干部队伍得到充实，执纪能力有所增强。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三）重点领域存在廉政风险**

**28.财务管理不规范。**至巡视进驻，学校账面滞留应缴财政款473.54万元，7505.01万元其他应收款、9629.71万元其他应付款未及时清理，挂账超三年。2017至2021年，学校后勤集团收取横向科研经费管理费、门店管理费、停车费等合计90.78万元，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取得收入898.08万元，均未按要求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2017至2021年，后勤管理处违规向人事处、资产处、保卫处等部门出借资金用于公务支出26次、总计481.85万元。

**整改措施：**

①严格执行财经制度规定，足额及时上缴应缴财政款。

②对应收应付款进行专项审计、逐笔清理，分门别类作出处理。

③对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资产负债情况进行审计。

④将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所有收入通过学校财务全部上缴国库。上缴以后研究院的收入采用月结月报月缴的方式转入学校财务，由学校汇总后上缴国库。

⑤从2022年5月1日开始，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财务管理执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支出纳入财务处预算。具体支出在学校财务凭据报销，具体业务等仍由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负责。

⑥严格执行《省财政厅关于在省级预算单位全面实施公务卡制度的通知》规定，对在《湖北省省本级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内的公务支出全部实行公务卡结算，不得用现金支付，更不准向个人出借资金。

**落实情况：**

①2021年12月24日，学校财务已将滞留账面的应缴财政款473.54万元全部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

②2022年5月10日，学校财务处完成应收应付款的清理，并向校长办公会报告了清查结果，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财务处根据审计报告，分门别类作出了账务处理。其他应收款7505.01万元：并账调整7170.06万元、正常挂账273.34万元、清收核销61.61万元。其他应付款9629.71万元：并账调整5292.42万元、正常挂账4100.62万元、核销236.67万元。

③2021年12月24日，学校将2017年至2020年后勤集团收取的横向科研经费管理费14.33万元、门店管理费69.90万元、停车费6.55万元共90.78万元，全部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

④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对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截至2022年4月30日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报告确认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是荆门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的事业法人单位，2017年至2021年收入总额898.08万元，截至2022年4月30日已支出7466591.52元用于科学研究，货币资金余额为1514208.48元。2022年5月9日，研究院已将1514208.48元银行存款全部上缴省财政国库。今后，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⑤2022年开始严格执行《省财政厅关于在省级预算单位全面实施公务卡制度的通知》规定，公务支出全部实行公务卡结算。

**取得成效：**

①财务管理进一步规范，财务风险有效防控。

②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既严格财务管理又激发科研活力，促进持续健康发展。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9.资产管理有漏洞。**（1）固定资产账账不符，经核查学校固定资产总账是11.03亿元，校园建设与资产管理处明细账是9.78亿元，相差1.24亿元。

**整改措施：**

①补办相关审批手续，及时履行资产下账程序，做到账账、账实相符。积极向荆门市财政局、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汇报我校已处置校区下账事宜，争取获得下账批复，调减已处置校区的房屋土地价值。

②聘请中介机构对学校资产进行全面清查，以资产清查结果为依据，进行账务调整，加强资产信息化管理，做到账账、账实相符。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19日，向市财政局申报《荆楚理工学院关于申请批复已处置校区资产处置的函》。

②2022年5月25日，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了三个校区资产下账事宜。

③2022年6月7日，起草《关于申请补充批复原沙洋校区已处置资产下账的请示》。

④2022年6月中旬，向市政府和市财政局申报沙洋校区的处置下账批复，待批复后，向省财政厅申报沙洋校区下账，争取2022年10月30日前完成。

**取得成效：**

①2022年5月12日，到省财政厅汇报资产下账事宜，根据省财政厅指示，资产下账首先由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下账申请，再向相关机构申报下账事宜。其中十里牌校区和虎牙关校区向省财政厅申报下账，沙洋校区向荆门市政府申报处置，待市财政局批复后，再向省财政厅申报。

②2022年5月25日，校长办公会和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三个校区资产下账事宜。目前省财政厅正在开展“省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卡片基础信息数据治理工作”，期间行资系统关闭了资产处置模块，校区下账相关资料不能上传。

**申请销号意见：**未完成整改，不销号。

**未完成整改原因：**

①暂未获取荆门市政府和荆门市财政局关于我校沙洋校区的处置下账批复。

②省财政厅正在开展“省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卡片基础信息数据治理工作”，在此期间关闭了行资系统资产处置模块，待2022年9月行资系统资产处置模块上线后，及时进行校区下账申报。

**下一步整改举措：**

①加强与市政府、市财政局沟通，尽早获取沙洋校区已处置资产下账的批复。

②待省财政厅行资系统资产处置模块恢复上线后，及时上传十里牌校区、虎牙关校区和沙洋校区下账信息。

**30.资产管理有漏洞。**（2）股权、资产资源管理不到位，2017年至巡视进驻，学校没有对湖北荆楚理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3个关联单位建立权责利明晰的管理体制。

**整改措施：**

问题中的3个单位是指湖北荆楚理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21年7月19日改制为“湖北荆楚理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公司”）、湖北荆门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北荆泰顺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①退出湖北荆泰顺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股份。

②进一步理顺资产管理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管理体制，建立学校对资产管理公司的相关制度。

③针对资产管理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出台财务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等管理制度。

**落实情况：**

①2022年3月25日，资产管理公司完成退出荆泰顺公司股份手续。

②实验室与国有资产管理处牵头起草《荆楚理工学院校办企业管理办法》并组织财务处、审计处、发规处、纪委、人事处、湖北荆门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相关人员进行论证，经学校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后执行。

③资产管理公司根据《荆楚理工学院校办企业管理办法》修订公司内部财务制度，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并按程序报批后实施。

**取得成效：**

①2022年5月11日，制定了《荆楚理工学院校办企业管理办法》，明晰了权责利，进一步理顺了校办企业的管理体制。

②2022年6月20日，修订了公司内部财务制度，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31.资产管理有漏洞。**（3）房产管理不善，2017至2021年，学校一方面为引进和培养67名高层次人才支付安家购房费2140.97万元，另一方面37套房产长期空置闲置，未合理利用；371套教师周转房中有61套使用不合规。

**整改措施：**

37套空置闲置房产，其中18套是校外房产（丁香园13套和恒大帝景3套）、19套是校内周转房。61套周转房使用不合规，其中6套户主已调离但房屋未收回、11套转让、44套出租。

①一是加快校外房产产权证的办理，对已办理产权证的房产，拟按相关程序公开挂牌竞价出售；暂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拟按相关程序出租。二是将校内闲置周转房用于引进人才过渡。

②目前，61套使用不合规的周转房将严格按《周转房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六条规定进行整改。

③将现有周转房转变为商品房，办理商品房产权证。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27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学校长期闲置空置房产整改的报告》。

②2022年4月，为原医学院拆迁还建学校的公房恒大帝景3套房产办理了不动产权证，丁香园13套房产已于2021年6月办理了产权证，已办理产权证的16套房产报省财政厅批复后挂牌交易；暂未能办理产权证的2套房产，拟于2022年7月挂牌出租。校内闲置周转房用于引进人才过渡。

③根据《荆楚理工学院教师安置房和周转房管理办法》（荆理工字【2018】23号），向住户进一步宣传政策，强调学校周转房不得出租、转借、转让，只能自住或家人居住；已向学校各单位送达周转房整改通知，要求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与本单位住户谈话，签订违规使用整改承诺书并按期整改。

④周转房中61套使用不合规的户主责令改正；与调离仍未退房的原户主取得联系，督促尽快办理退房手续。

**取得成效：**

①截至2022年6月20日，61套周转房使用不合规住户中，有41户已签订整改承诺书。

②积极推进办理商品房产权证，2021年9月，周转房总证已办理。学校已与湖北省财政厅、荆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初步同意办理产权分户证。

**申请销号意见：**未完成整改，不销号。

**未完成整改原因：**

①目前，学校要求和责令使用不合规的户主按规定签订整改承诺书并按期整改，已取得一定成效，但由于部分户主已调离、退休或去世，未能按期签订整改承诺书，全面完成整改需进一步推进。

②由于周转房现政策与原政策不一致，将周转房转变为商品房、推进办理商品房分户，对外需要协调的单位多，加之周转房涉及的住户多，推进办理需要一个过程，短期内完成有一定难度。

**下一步整改举措：**

①通过挂牌交易、出租等形式，妥善处理、合理使用37套空置闲置房产。

②加快推进周转房变商品房工作，从根本上解决住房使用不合规问题。

**32.资产管理有漏洞。**（4）经营性资产监管不力，24个学校门面面积1267.5平方米出租未按要求招投标，2个门面被部分肢解转租。

**整改措施：**

①未按要求招投标出租的门面依法依约全部收回。

②贯彻执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8号）、《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173号）、《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省属本科高校国有资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鄂财资发［2021］3号）、《荆楚理工学院商业网点经营管理办法》（荆理工办［2020］18号）等规定，在租项目做到100%公开招租确定承租人。

③对书香苑美食承租人荆门市天宝食尊酒店约6平方米肢解转租经营豪大大鸡排、岩度奶茶问题，责令承租人关停豪大大鸡排、岩度奶茶。

④对白龙山超市部分肢解转租经营奶茶（炸串）等问题，责令承租人收回后作为超市公共空间使用。

**落实情况：**

①2021年4月1日，依法依约全部收回了未按要求招投标出租的门面。

②2022年2月24日，依规责令承租人关停豪大大鸡排、岩度奶茶。

③2022年3月1日，白龙山超市部分肢解转租经营奶茶（炸串）等，已依规责令承租人收回作为超市公共空间使用。

**取得成效：**

①在租项目依规做到了100%公开招租确定承租人。

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责任单位以问题整改为契机，系统学习、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认知、实践、监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33.基建项目招标不规范。**抽查学校2019年文园10号学生公寓装修工程、2020年试验楼维修改造等8个基建类项目，存在涉嫌串通评标、先施工后签合同、排斥潜在供应商等问题，涉及金额1488.77万元。

**整改措施：**

问题中的8个基建类项目分别是医学综合实验中心基础改造项目、外教公寓装修改造工程项目、2019年暑期维修A包项目、医学院基础科研平台改造项目、文园10号学生公寓装修改造项目、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实验室及分析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实验楼维修改造项目、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

①根据《荆楚理工学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要求，2022年6月30日前，修订完成《荆楚理工学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

②提前谋划、决策，确保基建项目启动、执行等程序规范，坚决杜绝此类现象再次发生。

③制定《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加大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监管力度，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绩效评价。因代理机构失误对学校造成不良影响或造成损失的，取消其代理资格。

④修订《荆楚理工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对采购文件进行部门会审，合理设置资格条件和评分办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禁止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⑤加强采招政策学习培训，贯彻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进一步提高采购文件编制水平。

**落实情况**：

①**一是先施工后签合同的问题。**外教公寓装修改造工程项目于2018年10月18日开标，中标单位湖北华晟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金额86.8万元，2019年3月13日签订合同，2018年12月18日开工，2019年3月17日竣工；2019年暑期维修A包项目于2019年6月28日开标，中标单位湖北泓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中标金额39.8万元，2019年7月30日签订合同，2019年7月25日开工，2019年9月5日竣工；医学综合实验中心基础改造项目于2019年8月13日开标，中标单位湖北金安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金额68.8万元，2019年9月18日签订合同，2019年8月21日开工，2019年11月12日竣工。上述三个项目存在先施工后签合同情况。三个项目招标周期较长。因学校存在特殊性，一般利用暑期学生离校期间施工，加之合同审批流程严格，需律师和学校相关部门审核后，再由学校领导审签。为保证施工项目在学生返校前竣工使用，出现了边签合同边施工情况。**二是排斥潜在供应商的问题。**外教公寓装修改造工程项目，采购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设置了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件；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实验室及分析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于2019年1月28日开标，中标单位武汉科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标金额410.57万元，采购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设置了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件。**三是违反评标标准的问题。**医学院基础科研平台改造项目于2018年11月5日开标，中标单位湖北鸿景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金额37.6万元。中标单位三轮报价中标，代理公司湖北宏信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未尽到相关义务和职责，2021年2月已取消湖北宏信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我校的代理资格。**四是涉嫌串通评标的问题。**文园10号学生公寓装修改造项目于2019年6月19日开标，中标单位荆门市金宁建设有限公司，中标金额310.25万。代理公司荆门市华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未尽到相关义务和职责，2021年2月已取消荆门市华正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在我校的代理资格。**五是评分内容未明确判断标准的问题。**实验楼维修改造项目于2020年7月10日开标，中标单位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中标金额241.98万元。采购文件中评分标准的设置不够合理完善，2021年2月已取消湖北宏信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我校的代理资格。

②2022年6月30日，修订印发《荆楚理工学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并长期坚持。

③2021年9月，修订完成《荆楚理工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学校集中采购项目招标文件联合会审制度，采购文件更加规范合理。根据规定，10万元以上集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由采购单位报请分管校领导，学校办公室、财务处、基本建设处、实验室与国有资产管理处、审计处等部门参与联合会审。

④2022年5月，面向全校发布《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并要求各单位学习知照。

⑤2022年5月，出台《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对招标代理机构严格监督管理，落实全面考核和淘汰机制。

**取得成效：**

①修订完成《荆楚理工学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按照规范程序实施基建工程建设项目，并长期坚持。

②招标文件经过多部门会审，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使招标文件内容更加规范合理，确保政府采购活动在公平竞争的环境下开展。

③按照《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更加规范了采购实施过程，对代理机构进行考核和评价，建立了长效机制。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34.违规政府采购。**抽查综合试验楼多媒体教室建设、智慧安防系统等5个政府采购项目，存在评标委员会应否决未否决、规避公开招标、违规派员参与评标等问题，涉及金额1487.53万元。

**整改措施：**

问题中的5个政府采购项目分别是新建学生公寓家具采购、智慧安防系统、机器人综合创新试验平台、口腔医学院实验教学中心设备采购、综合实验楼多媒体教室与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①涉及招标代理不规范的代理公司，督促代理机构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取消代理公司在我校的招标代理资格。

②加大政府采购政策宣传力度，在全校范围内公开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年初收集整理校内采购计划，科学整合划分招标项目，杜绝拆分项目化整为零。

③制定《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严格监督管理招标代理公司，严格按照规范选派校内业主评委，加大校内培训力度，加强招标评标过程监督，加强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加大评价结果运用。

**落实情况：**

①一是对新建学生公寓家具采购、智慧安防系统、机器人综合创新试验平台、口腔医学院实验教学中心设备采购项目中存在涉嫌协商评分、串标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代理公司荆门市托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华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未尽到相关义务和职责，2022年5月，已通知上述三家代理公司限期整改。二是对综合实验楼多媒体教室与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中存在评标委员会应否决未否决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代理公司湖北鼎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未尽到相关义务和职责，2022年5月，已通知代理公司进行限期整改。为进一步规范采购实施过程，2022年5月，制定出台《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对招标代理机构严格监督管理，落实全面考核和淘汰机制。

②对规避公开招标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为进一步落实招标管理规定，2022年5月，通过校园网发布《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并要求全校各单位学习知照。

③对智慧安防系统、机器人综合创新试验平台、口腔医学院实验教学中心设备采购、综合实验楼多媒体教室与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中违规派员参与评标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经核实，校内业主评委选派过程中未履行相关手续。2022年5月，学校出台《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要求选派业主评委须报请采购单位、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处分管校领导同意，方可参加评标活动。

**取得成效：**

①按照《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进一步规范了采购实施过程，同时对校内业主评委的选派实行了痕迹管理，促使业主评委选派工作更加规范合理。

②通过宣传采购政策，学校各单位及相关人员进一步深入了解了公开招标的数额及分散采购限额的标准，为今后依法依规开展采购工作提供了遵循。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35.违规使用科研经费。**抽查发现，荆门市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挤占新型抗病毒药物研究项目科研经费46.74万元用于发放工资。

**整改措施：**

①组织课题组相关成员深入学习国家有关科研项目管理和科研项目经费使用、预算编制等文件，吃透文件精神并做好谋划，确保规范使用经费和实施项目。

②调整帐目，将用于发放人员工资的46.74万元调至项目经费帐户，并上缴学校财务用于开展后续研究。人员工资由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其他经费承担。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15日前，已组织课题组相关成员深入学习了科研项目管理和科研项目经费使用、预算编制等文件。

②2022年5月9日，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已将挤占新型病毒研究项目经费用于发工资的46.74万元全部上缴学校，学校将此资金专门用于该项目的研究（目前该项目尚未结题）。

**取得成效：**

进一步规范了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管理，保障科研经费专款专用，不挤占，不挪用。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四）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

**36.2017至2020年，学校违规发放学术委员会津贴、教指委津贴和国培项目劳务费，共计75人次93.93万元**。

**整改措施：**

①核查发放明细，区分发放对象中管理干部和一线教师。

②责成有关管理人员退回违规领取的津贴和劳务费。

③对相关单位负责人追责。

**落实情况：**

共退回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贴40.0405万元，其中：

①教学指导委员会共退回16名管理人员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贴19.1475万元。

②学术委员会共退回22名管理人员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贴13.04万元。

③国培项目共退回13名管理人员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贴7.853万元。

**取得成效：**

①2017至2020年违规发放的津贴已全部退回。

②涉及违规发放津补贴和劳务费的三个单位已经停止无依据、超范围发放费用现象。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三、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严实，基层组织建设相对薄弱

**（一）班子建设有差距**

**37.组织生活缺少辣味。**近五年校党委民主生活会普遍存在以工作建议代替批评的问题，共提出建议133条，批评仅46条。

**整改措施：**

①针对“组织生活缺少辣味”问题，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开展一次谈心谈话。

②严肃认真开好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回避、不绕弯，做到动真碰硬。

③严格对照上级要求，认真制定每次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深入开展谈心谈话，查摆问题见人见事见思想。进一步增强党性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组织和群众监督,提升民主生活会质量。

**落实情况：**

①2022年5月24日，党委常委会上通报巡视反馈“组织生活缺少辣味”问题。在召开党委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之前，2022年4月20日至25日，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开展深入谈心谈话活动。

②2022年4月22日，印发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对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环节提出要求，做到动真碰硬。

③做好每年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规范民主生活会程序，明确会议要求，加大监督力度，提升民主生活会质量。

**取得成效：**

①通过会议通报巡视反馈的问题和开展谈心谈话活动，进一步提高了班子成员思想认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②2022年5月24日，在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严肃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批评意见66条，提出建议4条，达到了相互促进、共同进步的目的。

③进一步明确了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工作规范，提升了民主生活会质量，强化民主监督。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38.双重组织生活落实不到位。**2020年2名班子成员未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会，3名班子成员在支部组织生活会上未开展批评。

**整改措施：**

①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会，并做自我批评。

②就“2020年5名班子成员未参加支部组织生活会或在支部组织生活上未开展批评的”问题，党委书记在党委常委会上进行通报，提醒现任校领导严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对校领导所在支部的支部书记进行约谈。

③支部认真做好组织生活会方案，提醒党员校领导以普通党员身份及时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并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好批评与自我批评，组织部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并通报。

④为便于落实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调整党员校领导所在支部。

⑤各二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及时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

**落实情况：**

①党总支书记对2020年校领导所在支部的支部书记进行了约谈。

②2021年10月，对党员校领导所在支部进行了调整。2021年底，党员校领导均以普通党员身份及时参加了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并长期坚持。

③2021年底，二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均以普通党员身份及时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并长期坚持。

**取得成效：**

①通过约谈，进一步提高了校领导、支部书记思想认识，表示将严格按要求执行组织生活制度。

②2021年10月党员校领导支部调整后，均按要求落实了双重组织生活。

③各基层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质量有较大提升，将持续推进，并长期坚持。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二）干部队伍管理不严格**

**39.干部“三龄两历”认定把关不严。**抽查发现，某干部人事档案不同材料所写姓名不同，学籍资料、学历材料不全；某干部档案出生日期有涂改；某干部入党时间存疑；某干部入党介绍人前后不一致且存在提前转正情形；4人学历存疑。

**整改措施：**

①对反馈的9人档案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核查分析，确定调查方案。依照调查方案对干部存在的档案问题开展调查，形成调查结论。对存疑问题进行认定。

②结合干部换届工作，在选拔任用时严格把关认定“三龄两历一身份”。

③全面审核中层干部和副高级以上（含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学历认定情况，认定不准确的予以纠正，存疑问题经组织研究后重新认定。

**落实情况：**

①一是对反映的问题进行分析，3月15日至22日查阅了9人档案，形成调查报告。二是4月10日，根据上述人员材料补充情况对存疑问题进行分析认定，明确了处理建议。三是对补充学历学位材料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并逐一进行了认定。四是组织部在干部选拔任用环节把关不严，责令组织部作出书面检查。

②结合干部换届工作，在选拔任用时严格把关认定“三龄两历一身份”。在干部换届正副职空岗选拔过程中，注重对候选人“三龄两历一身份”问题的审查。

③2022年3月25日至4月7日，对2017年以后提拔的26名中层干部和272名副高级以上（含副高级）专技人员学历学位情况进行了认定。学校成立工作组，压实责任，明确职责。党委组织部负责26名干部认定工作，人事处负责272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学历学位认定工作。截至5月30日，认定工作已全部结束。

**取得成效：**

①对巡视反馈的存疑问题进行了核查和认定。

②开展新一轮干部人事档案专审，对材料不齐全不规范的，及时补充完善；对信息记载不准确不一致的，根据有关政策确认更正，不断提升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的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40.因私出国（境）管理不严。**个别干部未经组织批准因私出国（境），学校未按规定进行处理。因私出国（境）审批不规范，3名在职处级干部因私出国（境）未征求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意见。

**整改措施：**

①清查干部未经组织批准因私出国（境）情况，研究处理决定。

②组织部就该问题在部务会上通报，开展因私出国（境）管理专题学习。

③严格落实证件专人负责和使用登记制度，切实规范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行为和证件管理工作。修改因私出国境审批表，增加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审批意见。

④修订出国（境）管理制度，建立完善因私出国（境）管理有关制度规定。

**落实情况：**

①对未经组织批准因私出国（境）干部进行诫勉谈话。

②2022年4月18日，组织部工作人员集中学习《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领导干部出国（境）证件管理工作的通知》（鄂组通〔2020〕75号）。拟于8月前，对新换届的中层干部出国（境）证件进行清理登记，建立台账，统一管理。对中层干部开展干部监督事项教育，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③严格落实证件专人负责和使用登记制度，切实规范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行为和证件管理工作。2022年6月9日，修改因私出国境审批表，增加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意见审批栏。

④2022年6月10日，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了《荆楚理工学院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试行）》。

**取得成效：**

进一步规范了因私出国境审批制度，强化制度执行，扎紧制度笼子。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三）基层党建存在薄弱环节**

**41.党委重视不够。**2018年以来，校党委未对照中组部高校党建20项重点任务结合实际列出具体清单，未对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抓党建述职作出综合评价、确定考评等次。

**整改措施：**

①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从讲政治的高度抓落实促发展，确保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②对2021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抓党建述职作出综合评价、确定考评等次。

③党委书记对考评后两位的党总支书记进行工作约谈。

④认真落实党组织书记“三级述职”制度，每年年终开展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抓党建集中述职，并考核评定等次。

**落实情况：**

①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并长期坚持。

②2022年初，对2021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抓党建述职作出综合评价、确定考评等次。

③2022年4月20日，党委书记对考评后两位的党总支书记进行了工作约谈。

④认真落实书记“三级述职”制度，并长期坚持。

**取得成效：**

①通过约谈，党总支书记进一步深化了认识，提高了抓好二级学院党建工作站位。

②党委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形成了党建工作“书记抓、抓书记”的良好局面。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42.组织生活制度执行不到位。**抽查10个党支部发现，保卫处党支部等8个党支部未按月召开支委会，后勤党总支一支部等6个党支部未按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科研平台党支部等5个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不作相互批评。

**整改措施：**

①对组织生活会制度执行不到位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进行批评教育，提出整改要求。

②组织各基层党组织进一步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③统一印制《党支部工作记录簿》，规范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谈心谈话、请示报告等组织生活制度执行。

④加强对组织生活制度执行情况督查。

**落实情况**：

①2022年4月20日，党委书记对组织生活会制度执行不到位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和部门党支部书记进行了批评教育，提出整改要求；二级党组织书记对所属组织生活会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党支部书记进行了批评教育，提出整改要求。

②2022年4月主题党日活动安排各党支部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③2022年1月，向各支部发放了《党支部工作记录簿》。

④2022年4月4日，下发主题党日活动通知，明确了组织生活制度执行情况督查的时间和形式；制定了组织生活制度执行情况督查方案，做好督查工作并长期坚持，确保组织生活制度执行到位。

**取得成效：**

①通过谈话，各级党组织书记将严格按要求执行组织生活制度。

②每月定期下发主题党日活动通知，进一步规范了主题党日活动。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43.师生党支部建设有差距。**2018年以来校党委未制定师生党支部建设标准，二级学院党组织未制定师生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

**整改措施：**

①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相关要求，制定并印发《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党支部工作细则》，明确教师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建设标准。

②二级学院党总支制定师生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并执行。

③加大对师生党支部建设的指导和检查力度，定期对师生党支部建设情况进行抽查。

④开展校级“样板支部”建设，努力提升师生党支部建设质量。

**落实情况：**

①2022年5月18日，印发了《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党支部工作细则》《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党支部考核办法》。

②2022年5月18日，下发通知要求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结合印发的细则和考核办法，制定学院党支部考核办法。

③制定了对党支部建设情况抽查计划，持续做好抽查工作，并将抽查结果纳入基层党建考核。

④截至2022年6月10日，已有9个基层党支部提交“样板支部”培育项目申报材料， 6月下旬完成评审工作。

**取得成效：**

党支部建设进一步规范，并将打造出特色支部。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44.党员发展不规范。**抽查2个学生党支部发现，计算机学院学生党支部3名入党积极分子考察不满一年即确定为发展对象，文学与传媒学院学生党支部5名预备党员预备期不满一年即转为正式党员；2017年以来，数理学院第一党支部等28个教工党支部有21个未发展党员。

**整改措施：**

①对计算机工程学院和文学与传媒学院存在的问题进行清查，学院党总支书记对学生党支部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作出检查。

②对计算机工程学院和文学与传媒学院党总支书记进行工作约谈。

③在全校二级党组织中开展党员发展自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④修订《党员发展工作手册》，开展专兼职组织员、党支部书记培训，进一步明确党员发展及档案归档要求。

⑤执行荆楚理工学院领导干部党建工作联系点工作制度，密切联系青年教师及高层次人才，注重在高知群体和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

**落实情况：**

①计算机工程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党总支书记对两个学生党支部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作出检查，谈话记录和支部书记个人检查交至组织部。

②2022年4月20日，党委书记对计算机工程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党总支书记进行了工作约谈。

③各二级学院按要求开展了党员发展工作情况自查，并向组织部报送自查报告。

④2022年4月28日，组织专职组织员、学生党支部书记、教工和机关党支部书记开展党员发展工作专题培训，为全体参训人员发放《党员发展工作手册第三版》。

⑤2022年4月15日，印发《关于调整荆楚理工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联系点的通知》。

**取得成效：**

①通过约谈，进一步提高了相关人员对党员发展工作的重视。

②通过自查，进一步规范了党员发展的归档要求。

③通过培训，进一步明确了专职组织员工作职责，规范了党员发展程序。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四、落实审计监督及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不彻底，日常监督不够有力

**（一）整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45.对相关领导经济责任审计指出的“受托经营方收取食堂档口承包费885.25万元”等4个问题整改不彻底，如至巡视时仍有19个食堂档口被食堂承包商分包转包。**

**一是关于“已处置的固定资产账务处理不及时，金额13234.73万元”问题**

此项问题与第29个问题是同类问题，落实整改情况与第29个问题相同。

**二是关于“公租房项目超付工程款130.13万元未追回”问题**

**整改措施：**

①要求施工单位退还超付工程款。公租房超付工程款主要原因是在工程进度款的支付中包含了暂列金额，而实际施工中暂列项目未达到预算目标。

②学校正通过法律程序进行诉讼追回学校损失。

③加强工程款支付内部控制措施，杜绝此类现象再发生。

**落实情况：**

2022年6月13日，荆门仲裁委员会对合同中调标价格进行鉴定，待鉴定完成后，荆门仲裁委员会将作出最终仲裁结论。

**取得成效：**

学校已向荆门仲裁委员会提交相关证据资料，维护学校合法权益。

**申请销号意见：**未完成整改，不销号。

**未完成整改原因：**荆门仲裁委员会鉴定未出，未进行最终裁决。

**下一步整改举措：**待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结论后，依法收回超付工程款。

**三是关于“欠收（热水系统）合作方水电等费用及滞纳金1129.16万元”问题。**

**整改措施：**

①通过发催款函、约谈、法院起诉热水经营者，要求经营者缴纳拖欠的水电费、管理费等。

②更换热水计量表，热水消费资金全部直达学校账户，用于抵扣热水经营者欠费。

**落实情况：**

①2021年1月28日，向湖南康之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图桥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金淼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北狼神科技有限公司）发催款函；2022年2月11日，约谈经营者代表周寿廷。

②2021年7月和2022年1月，分别更换热水计量表2453块和678块，完成所有热水计量表更换工作。热水消费资金全部直达学校账户，用于抵扣热水经营者欠费。

③根据法院判决，湖南康之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图桥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水电费、管理费、滞纳金已全部收回。

④学校按月与热水经营者结算，全部用于抵扣湖北狼神科技有限公司欠费。

**取得成效：**

①湖南康之源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前欠管理费277240.5元，已于2021年11月12日缴清，并支付滞纳金26904元。

②湖北图桥软件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前欠水电费166884.63元、管理费213651元，已于2021年11月15日缴清，并支付滞纳金9295元。

③湖北狼神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前欠水电费330084.75元（法院判决书上欠水电费343223.88元，数字有误）、管理费887854.5元，于2022年5月5日交水电费330084.75元，2022年5月31日交管理费334133.28元，2022年6月9日交管理费177726.61元。截至2022年6月9日，该公司还欠管理费375994.61元，另还需清算其滞纳金。截至2022年6月底，湖北狼神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后约26万元收入可用于抵扣欠款，本金还差约11万元。经与公司协商，该公司可于2022年7月底缴清欠款。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四是关于“受托经营方收取食堂档口承包费885.25万元，至巡视时仍有19个食堂档口被食堂承包商分包转包。”问题**

**整改措施：**

①对分包的19个档口进行调查核实。召开三个学生食堂负责人会议，对分包的19个档口收取的89.15万元全部用于发放学生生活物资。

②联合荆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现有食堂档口分包情况进一步摸排，加强日常联合监管力度，理清食堂档口与食堂承包商的从属关系，落实食堂承包商经营主体责任。

③对相关责任人履职不力进行问责。

**落实情况：**

①2022年6月初，餐饮公司分包19个档口所得89.15万元已全部用于发放全校学生端午物资及生活物资。

②2022年5月12日和2022年5月24日，市外两家餐饮公司在荆门本地办理子公司，为食堂员工购买社保。

**取得成效：**

学生食堂所有档口实现餐饮公司自营，师生切身利益得到维护。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申请销号。

**46.主题教育检视的“教职工待遇过低，绩效津贴分配政策十多年未作调整，未充分发挥应有的激励作用”问题，至巡视时未整改到位。**

**整改措施：**

①对2019年以来教职工待遇投入进行清理；每年视情况进行绩效工资总量调整，确保教职工收入稳定增长。

②修订《荆楚理工学院绩效工资分配办法（试行）》。

③做好2022年度教职工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绩效工资分配依据，充分发挥激励作用。

**落实情况：**

①已对2019年以来学校人员经费投入进行清理，人员经费投入每年呈增长趋势：2019年实发绩效总量7632万元，2020年实发8300万元，2021年实发9000万元；2022年绩效工资总量调整为9965万元。

②2022年提高了教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2022年6月提高了高端人才奖励额度。

③《荆楚理工学院绩效工资分配办法》经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通过，2022年6月26日已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取得成效：**

重视绩效工资的激励作用，通过加大绩效工资总量投入，调整奖励绩效分配办法，降低人头经费比重，提高教研和科研奖励比重，激发教职工教学、科研工作热情，用分配制度导向促进学校事业发展。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二）部分问题边改边犯**

**47.巡视反馈的工程建设领域违规、国有资产监管不到位等问题，因未建立监督长效机制，导致2019年涉及金额442.87万元的学生运动场改造工程限制投标、2017至2020年违规收取武汉市华丰食品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食堂租赁管理费496.5万元等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措施：**

①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和（鄂财资发2021年3号）相关文件精神，修订完善我校2017年制定的《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于2022年6月底发文颁行。

②加强采招政策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采购文件编制水平。

③出台《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对采购文件进行部门会审，合理设置资格条件和评分办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禁止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④加大对采购代理机构监管力度，规范采购代理采购行为，对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考核评价。因代理机构失误对学校造成不良影响或造成损失的，取消其代理资格。

⑤将收取的管理费496.5万元全部用于学生生活补助。

⑥严格落实国家教育部等五部委文件精神，学生食堂零租赁，严格执行《高等学校学生食品伙食结构及成本核算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

**落实情况：**

①2022年6月，修订完成《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等制度，并发文执行。

②2021年9月，修订完成《荆楚理工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学校集中采购项目招标文件联合会审制度。

③2022年5月，出台《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

④2021年2月，取消湖北锦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资格。

⑤2021年底，学校收取的管理费496.5万元已全部用于学生生活补助。

**取得成效：**

①2022年6月17日，印发《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荆楚理工学院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并遵照执行。

②根据《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执行招标文件多部门会审制度，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使招标文件内容更加规范合理。

③按照《荆楚理工学院采购流程实施细则（试行）》，对代理机构实施了动态监管。

④落实了国家教育部等五部委文件精神，学生食堂零租赁。

**申请销号意见：**已完成集中整改并长期坚持，申请销号。

2022年3月以来，在省委巡视办、省纪委监委领导下，学校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稳步推进，在进一步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规范选人用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完善长效机制等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有力促进了学校党的建设和事业发展。

下一步，学校党委将继续把抓好省委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严格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标本兼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进一步完善整改举措，持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效，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要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学校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捍卫“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始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职责使命，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要从严从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学校党委将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以“永远在路上、一刻不停歇”的坚韧执着，狠抓正风肃纪反腐。突出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促进“两个责任”贯通协同、一体落实。驰而不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按照党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要求，完善政治谈话制度，加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权力监督制约，深入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推动全校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好。

**三要不断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学校党委将以整改工作中的建章立制为抓手，不断健全完善以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全面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持续完善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和“三重一大”议事决策规则，确保决策体系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不断提升学校党委班子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能力水平。

**四要强化巡视成果综合运用。**以巡视整改为契机，聚焦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目标、“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把抓好巡视整改与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一起谋划，与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有机结合，与学校工作实际紧密联系起来，与破解工作重点难点和深层次矛盾、推进改革发展结合起来，以整改促发展，以发展固整改，以巡视整改的持续巩固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持续产出高质量成果、切实增强社会服务实效，全面开创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新局面。

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2年6月26日